

证券代码：300488

证券简称：恒锋工具

公告编号：2025-029

债券代码：123239

债券简称：锋工转债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事务所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较好地满足了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聘请天健事务所为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其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 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	已完结（天健事务所 需在 5%的范围内与

	天健事务所		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	-------	--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 诚信记录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韦军	2009 年	2006 年	2009 年	2024 年	[注 1]
签字注册会计师	韦军	2009 年	2006 年	2009 年	2024 年	[注 1]
	薛焱	2021 年	2013 年	2021 年	2025 年	[注 2]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凯	1997 年	1996 年	2012 年	2022 年	[注 3]

注 1：近三年签署朗迪集团、杭齿前进、天龙股份、富佳股份、浙江黎明、甬矽电子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注 2：近三年签署中巨芯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注 3：近三年复核了寒武纪、精功科技、辉丰股份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支付给天健事务所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金额合计 88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73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2025 年度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天健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与天健事务所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交流，并对天健事务所在相关资质、独立性、诚信状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调研和认真核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天健事务所具有《证券法》规定的从业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其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开展审计工作，遵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履行审计职责，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3.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4.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5.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